第三方运营管理技术参数

1.按照国家《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管理，符合环境部门污水处理排放标准。

2.将新、老院区每天污水流量在350方左右，年污水流量大约为91250方，污水站调试到达标并稳定运营。

3.保证医院所有污水通过消毒后排放余氯保持在2-8，特殊时期余氯保持在6.5-10。

4.第三方运营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检测要求，组织有检测资质单位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保证检测数据真实、有效，对所提供的报告负责，检测费用由第三方自行承担。环境检测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四周无组织排放废气、污水站建立除恶臭废气治理装置排放口有组织排放废气 、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医疗区就诊病人及工作人员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厂界四周噪声等（具体详细附件1、附件2）。

5.保证有三名技术工人参与运营管理(工资、社保、福利等由第三方承担)。24小时有人驻站值班值守，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6.将现行设备设施进行维护，故障排除，保证正常运行，包括所有污水站内盖板门窗及耐腐蚀处理。

7.第三方负责找有资质的公司进行污水处理站污泥清掏处置，协助甲方办理医疗污泥清运及其他相关手续，并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信息系统》上报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按照相关环保规定，将甲方污水设施中的医疗污泥进行清理，脱水干化后进行无害化处置；增加污水站内的警示标识，操作牌，制度上墙等提示物。

8.第三方负责找有资质的公司进行污水站除恶臭治理装置有组织废气达到国家GB18466-2005预处理级排放标准（以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检测费用由第三方承担）。

9.第三方运维公司爱护污水处理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设备，负责维护出水泵、污泥泵、鼓风机，提升泵等设备设施，人为造成的损坏照价承担。

10.单项10000元以下的设备维修更换由第三方承担。

11.使用水处理消毒剂符合国家规范或采用氯系，按污水处理消毒规范准则投药。

12.污水排放氯含量超标必须脱氯，或其他含量超标必须处理，至使水处理达到国家环保排放要求。

13.运营管理及水处理消毒按技术操作规程进行。

14.系统改造需甲方同意后进行费用自理。

15.消毒剂需要提供合格证，发票和运输凭证。

16.医院排污许可证变更由第三方负责相关手续的办理等相关事宜。

17.如果第三方运行期间未按规范维护造成监管单位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由第三方自行承担。